

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编制《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（以下简称《年报》）。《年报》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紧紧围绕人民群众关注关切问题，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做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贯彻落实到位、政务公开工作运行正常，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完成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2024 年围绕水务重点工作，根据信息公开栏目及时公开水环境治理、水土保持和单位预决算等信息。及时更新栏目中完善机构设置、领导简介、年度计划等相关内容。定期公示洪山区黑臭水体治理情况、巡司河（洪山段）整治进展的情况、行政执法年报等相关内容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2024 年度，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要求，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，畅通受理渠道，健全完善工作规范，切实保障社会公众知情权。2024 年共收到并办理依申请公开 10 件，均已办结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审查，严格填报《洪山区政府信息公开审批表》，逐级审核，落实政府网

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流程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加强对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进行规范化建设，规范平台名称、平台内容、页面模板设置和法定主动公开栏目，增设河湖管理及公共服务两个三级目录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坚持定期对网站进行自查，及时发现和整改存在问题，第一时间落实上级通报问题整改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4 年共发布公示公告 69 条，财政预决算信息 17 条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2 条，政策信息 4 条。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56.907475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2024 年累计收到依申请公开 10 件，具体情况见下表。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0	0	0	0	0	0	1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2	0	0	0	0	0	2
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1	0	0	0	0	1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	0	0	0	0	3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
		作						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1	0	0	0	0	0	1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1	0	0	0	0	0	1
		(七) 总计	10	0	0	0	0	0	1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2024 年办理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 0 件、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0 件、复议后起诉 0 件。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	结 果 纠	其 他 结	尚 未 审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总 计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总 计

持	正	果	结		维	纠	结	审		维	纠	结	审	
					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一是政务信息公开的工作力度还不够，公开的信息项目、内容、形式都需要进一步加强和完善。二是少数干部、职工对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足。

（二）下步改进措施

针对工作中存在的上述问题，我局将着力在以下三个方面下功夫：一是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的规范完善。严格按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，对公开的形式、内容、时限、程序、监督和运行机制等进一步规范，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强化信息公开的规范运作。二是加强信息平台建设管理。及时更新，不断完善建设平台、政府门户网站等信息平台，便于工作、服务群众。三是加大工作人员的培训。进一步提高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，不断探索、丰富内容、创新形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 年，我局共承办区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共 5 份，其中人大建议 3 份，政协提案 2 份。所有建议提案均已按时办理完毕，办理答复满意率 100%。